

依據新埔海堤作戰工事「機槍掩體歷史文檔資料」報告，建物編號「中10-068」及「中10-067」2座，屬武器(機槍)型式掩體，位於通霄海灘之新埔地段，距虎頭山概約東南方向4.8公里處，屬民國時期虎頭山整體軍事要塞西北側之人工制式掩體布署區，因與西部沿岸舊有互為屏障，能有效瞰制西部海岸，以利海岸巡防。



新埔海堤作戰工事「機槍掩體歷史文檔資料」報告 壹、緣起

民國 81 年由憲兵 219 營之基隆憲兵隊編入中部海岸巡防司令部，看守通霄地區之近岸海防，其中由該憲兵 219 營第三連於民國 82 年於通霄沿岸地區，採兵工自建方式構築各型式機槍堡；另於民國 89 年海岸巡防司令部駐軍撤出移防他處，後交由後備司令部(後備 904 旅)管理，期間因國軍 88 年精實、93 年精進及 102 年精粹案後於 102 年 1 月 1 日移交由陸軍司令部陸軍步兵第 302 旅定期巡視維護。

貳、工事沿革

建物編號「中 10-068」及「中 10-067」2 座，屬武器(機槍)型式掩體，位於通霄海灘之新埔地段，距虎頭山概約東南方向 4.8 公里處，屬民國時期虎頭山整體軍事要塞西北側之人工制式掩體佈署區，因與西部沿岸舊有掩體互為屏障，能有效瞰制西部海岸，以利海岸巡防。

參、文化再造

隨時空背景及作戰環境轉變，原駐守據點西部海灘沿線作戰工事實施「平封戰敗」作法，為配合地方政府城鄉建設，苗栗縣政府於 110 年 9 月 29 日規劃新埔河堤美化工程並納入作戰工事文化再造，以落實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保存與活化。

